

当代哲学人类学

DANGDAI ZHIXUE RENLEI XUE

第二卷

人类的组合： 从个体、群体到整体

韩民青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国家“九五”出版规划重点选题
山东省社科规划“九五”重点项目

当代哲学人类学

●第二卷●

人类的组合：从个体、群体到整体

韩民青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

(桂)新登字 01 号

责任编辑 周成翼

责任校对 陈红燕 韦秀琼

当代哲学人类学

第二卷

人类的组合:从个体、群体到整体

韩民青 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邮政编码:530021)

南宁市河堤路 14 号)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14.5 印张 308 千字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深圳当纳利旭日印刷有限公司

1998 年 12 月 第 1 版

1998 年 12 月 第 1 次印刷

ISBN 7-219-03892-5/B·107 全套(四卷)定价:108.00 元

内容简介

本书为《当代哲学人类学》第二卷，本卷专门探讨人类内部关系即社会的组合及演变问题。作者首先考察了作为社会要素的人，阐述了个体在类中的地位，从动物个体到人的生成，人的意识、情感、需要、利益和活动，还深入论述了人生、人格、人的权利与责任、人的价值、人的发展、人的局限等问题。作者进而剖析了人类的群体组合方式和整体组合方式的区别与联系，并具体考察了两类组合的发生、演变、结构与活动。作者通过对人类历史的分析和人类未来的前瞻，认为人类社会将沿着一条从个体到群体再到整体的路线发展，最终将实现个人与社会的完全一体化。

追寻人类的来龙去脉
是我的人生主题

——作者

目 录

引 论	(3)
第一章 人类的个体：人（上）	(7)
个体在类中的地位	(7)
从动物个体到个人	(25)
人的意识	(41)
人的情感	(57)
人的需要	(76)
人的利益	(109)
人的能力与活动	(126)
第二章 人类的个体：人（下）	(144)
人生	(144)
人格	(162)
人的权利与责任	(181)
人的价值	(199)
人的发展	(215)

人的局限	(225)
第三章 从个体到社会组合	(236)
人际交往与社会组合	(236)
社会分工与社会组合	(248)
社会角色：人向社会的投入	(260)
人的个体与社会的二重性	(271)
社会组合的发育阶段和形态	(279)
第四章 群体组合与群体时代	(282)
群体组合的发生及演变	(282)
群体组合的特征	(298)
群体组合的结构	(306)
群体组合的职能性与利益性	(318)
群体组合的活动	(328)
人类的散群时代	(338)
人类的聚群时代	(348)
第五章 整体组合与整体时代	(356)
整体组合的形成与演变	(356)
整体组合的特征	(366)
整体组合的结构与层次	(371)
整体社会结构的职能性与利益性	(387)
整体组合的活动	(395)
整体与群体的关系	(403)
人类的集体时代	(414)
人类的一体化时代	(422)
第六章 反思：社会组合的调控	(430)
职能管理与利益管理	(430)

社会组合的改革	(436)
社会组合资源的开发	(442)
正确处理个人与社会的关系	(446)

人类的组合：从个体、群体到整体

引 论

世界及其各类事物都以两种基本形态存在着，这就是系统与过程（或曰历史）的形态。人类也不例外。系统是过程中的系统，即不断变化中的系统。过程是系统形成的过程，即由系统演变而成的历史。过程是事物发生、发展、衰亡的历史，亦即事物系统演变的历史。要想弄清楚事物过程，必须从事物系统入手，认真研究事物系统的各种关系及其相互作用。只要把事物系统弄清了，事物过程也就昭然若揭了。研究人类也不例外。认识人类虽然包括认识人类的系统存在形态和历史形态，但是认识的顺序应把认识人类的系统形态放在首位，通过对人类系统形态的研究尤其是系统关系及其相互作用的研究，使人类的历史演变形态顺理成章地被揭示出来。所以，我们把探讨人类的系统形态放在主要的地位。

人类作为一种系统事物，具有复杂的关系网络，对此可以分层次来进行研究。从总体或宏观上看，人类的系统关系可以分为两个大层次，一个是类内系统，另一个是类外系统。类内系统是指人类自身的内部关系网络，亦即人类的组合，这正是本卷（第二卷）所要研究的内容。类外系统是指人类与环境所形成的系统关系，这也是人类所存在的重要系统关系。对于人类与环境所形成的类外系统，我们则把它放在第三卷中加以研究。

人类的类内系统是属于人类事物的统一体。类内系统有两种亚系统形态，这就是个体系统和社会组合系统。个体系统与社会组合系统的关系并不像两个可以分离的事物系统那样存在着，它们的关系不是外在并存着，而是不可分离地联系在一起。表面看来，人类的个体并不能离开社会组合而存在，人是生活在社会之中的，因此，似乎可以不理睬个体系统而把人类的类内系统直接看作社会组合系统。其实这是不行的。严格地讲，决定人类的类本质的是个体，一个个体的人也仍然是“人”。社会虽然集合了众多个体，但它并没有在本质上超越个体，也仍然是“人”。人类的存在是个体与社会组合的统一。认识人类系统，从类内讲，既要认识社会组合，也要认识个体。

人类的个体是一个复杂的系统。从个体的结构上讲，人是生理实体、心理实体、文化实体，各种因素缺一不可。从个体的功能上讲，人是行为、活动实体，要参与各种社会生活。单就一个具体人来讲，他还有自己的一生，有各种个人的问题：人生价值、人生目的、人生际遇等等。认识人类的个体并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其原因就在个体从质上代表着“类”。认识人类往往被称作认识“人”，正是这个道理。在许多研究场合，如人性研究，就是以个体研究来达到类研究的（当然，个体的人是生活在各种

社会组合之中的)。即使在生理研究中,也是以个体解剖研究来达到类生理研究的。

人类的社会组合同样是一个复杂的系统。社会组合具有诸多层次,如家庭、团体、阶级、民族、社区、国家、国际组织等等。从社会组合的结构看,它则具有技术、经济、政治、意识形态等亚系统。社会组合内部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是错综复杂的,社会交往、社会活动充斥于社会组合之中。社会组合与人的关系也是异常复杂的。社会组合由众多的个人联合而成,每个人又都要参与社会生活而获得社会价值和实现自我价值。个人与社会之间既有统一关系又有矛盾关系,如何协调二者之间的关系,使二者之间相互促进、协调发展,一直是人们绞尽脑汁而苦苦求索的事情。社会调控的合理化和高效化,是社会组合系统活动及发展的头等大事。随着社会组合的发达与复杂化,人们投入了日益增多的精力来解决这个问题。我们的人类研究,无疑应对此做出努力。

社会组合的复杂之处,不仅在于它的层次和要素的众多,更在于社会组合在宏观上区分为两大形态,即群体组合和整体组合。在对社会组合的研究中,一直存在一种整体化的片面倾向,即把所有社会组合都看成有机统一的整体。其实并不然。社会组合按其结构的有机性水准的高低可以划为两类:一类是有机性较低的社会组合即群体性组合;另一类是有机性较高的社会组合即整体性组合。群体性组合的基本特征在于,它的要素之间的关系具有并存性,缺乏分工与协作,从而在总体上未能形成比其要素更为高级的新的统一性质。整体性组合的基本特征在于,它的要素之间的关系有着发达的分工与协作,彼此互补整合,从而在总体上形成了比其要素更为高级的新的统一性质。从社会组合的历

史演变看，群体性组合是处在发展水平较低时期的社会组合，整体性组合则是处在发展水平较高时期的社会组合。从社会组合发展的大趋势看，人类是从个体发展到群体组合，再发展到整体组合的，整体化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最终结局。所以，我们对社会组合的研究也必须把群体组合与整体组合区别开来并联系起来，从动态上把握从个体到群体再到整体的人类演变历程。

认识人类的类内关系及系统，其任务就是要充分认识人类的个体、群体和整体及其横向联系和纵向历史演化。

第一章 人类的个体：人（上）

个体在类中的地位

人类的个体是人类存在的最基本形态。认识人类，无疑应把认识人类的个体放在十分突出的位置。当然，对于人类个体的重视，并不是要轻视人类的社会组合。

人类的个体是什么？这是一个极普通的问题，人们会异口同声地回答：人！不错，的确是“人”。但若说得再准确一点，应该是“个人”。“个人”为什么又可以说成是“人”呢？有人认为这只是个约定俗成的问题，并没有更深层次的原因。其实，仔细琢磨一番，就会发现其中确有更深的奥妙，这是一个涉及到个体与社会（群体组合和整体组合）的关系、个体在类中的地位的重要问题。

进一步讲，这些将影响到我们应该如何认识人类的系统存在与发展。这确实需要我们来仔细地研讨一番。

一、个体与群体的一般性探讨

个体与群体的问题，是一个普遍性的问题，在世界各大领域均有存在。然而，至今人们并没有认真研究个体与群体的普遍意义，更没有自觉地把它作为有力的方法加以运用，在对人类的认识中也是如此（区别只在于，人类的群体有了较高发展从而形成了整体性组合，但广义上讲，整体仍具有群体的意义）。鉴于这种情况，为了切实弄清楚人类个体的意义，我们必须先来广泛地考察一下物质世界中普遍存在的个体与群体的一般关系。

翻遍许多词典，很难查到对“个体”与“群体”这两个概念的解释。

在《现代汉语词典》中，对它们有一点简单解释。该词典对“个体”的解释是：“单个的人或生物。”对“群体”的解释是：“由许多在生理上发生联系的同种生物的个体组成的整体，如动物中的海绵、珊瑚和植物中的某些藻类。”

《辞海》中没有“个体”这个条目。它的“群体”条目的释义是：“即‘种群’。”它对“种群”的解释是：“亦称‘群体’。分布在同一生态环境中，能自由交配、繁殖的一群同种个体。”

从这些简单的解释中可以看出，“个体”与“群体”本来都只属生物学范畴。在对“群体”的解释中，《现代汉语词典》与《辞海》不尽相同。实际上，它们所讲的是生物群体的两种不同存在形式，本质上都是强调群体是同类生物个体的集合。

如果我们要把“个体”与“群体”这两个概念提到哲学的范畴，那么，它们的含义就需要相应扩展。“个体”应解释为：一

类事物的单个存在。“群体”应解释为：同类事物个体的集合。

个体与群体都是系统性事物。不论什么事物的个体，都是一个有机统一体。小至基本粒子，大至生物机体，都是系统。就连意识领域中的个体心理，也是一个主观世界的系统。其实，它们之所以能作为一个独立事物存在，就在于它们是一个个具有相对独立性的系统。“个体”之“体”，实质上就是“体系”、“系统”之意。“个体”中的“个”，只是强调这种系统的特点，即某类事物的“单个体系”的意思，亦即“个体系统”，这是相对应于“群体”而言的。

群体的系统性与个体的系统性不尽相同，但它同样具有系统特征。群体是同类个体的集合，集合起来的个体具有一定程度的宏观特征，使群体成为一类“群性系统”，它在量上扩大了同类单个个体的结构与功能，依然具备系统的诸特征。例如一片树林，虽没有在种属性质上形成比一棵树更新的系统本质，但形成的群体系统的特征，具有一定的生态系统和力学系统（挡住风沙）的新特点，不能否认它仍是一种系统。

尽管群体的系统性不及个体的系统性鲜明，但二者都具备系统性。从这个意义上讲，“个体”是“单个系统”之意，“群体”则是“集合系统”或“系统群”之意。

个体与群体，也是世界上各类事物存在的普遍现象。

先看自然界。自然界是由许多性质不同的物质存在组成的，概括起来讲，主要分为这样几类物质形态：物理形态、化学形态、生命形态等。每一类物质形态，都是个体与群体的统一。物理形态的个体是基本粒子，如中子、质子、电子等；物理形态的群体，指的就是这些物理形态个体的集合形式，例如宇宙弥漫形态，以及由基本粒子组成的星体等。化学形态的个体是原子和分